

財團法人坤泰文教基金會「第十七屆坤泰盃作文比賽」實施辦法

一、比賽宗旨：提升作文能力，發揚白話文學寫作技巧，培養文學創作藝趣

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坤泰文教基金會

三、承辦單位：救國團新竹團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坤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

五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國小中、高年級、國中、高中（職）學生，預計 2,000 人，額滿為止

六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4 月 23 日（日）

■ 第一場【國小中年級組、國中組】

比賽時間：上午 09：00 至 09：50

出入賽場時間：08：55 預備鈴響(參賽者請持參加證入場)、09：15 截止入場、09：30 始可離場

■ 第二場【國小高年級組、高中組】

比賽時間：上午 10：30 至 11：20

出入賽場時間：10：25 預備鈴響(參賽者請持參加證入場)、10：45 截止入場、11：00 始可離場

⊕參加證補發：上午 08：30 後至服務台補發

七、比賽地點：國立新竹高級中學(新竹市東區學府路 36 號)

八、比賽題目：現場公佈

九、比賽細則：

組別	字數限制	比賽用紙	評分標準	寫作時間
高中/職組	文長不限	600 字格紙 2 張	寫作內容 40%，修辭與文法 30% 結構組織 20%，標點符號與書面美觀 10%	50 分鐘
國中組	500~1000 字	600 字格紙 2 張	寫作內容 40%，結構組織 20% 遣詞造句 20%，錯別字 10% 標點符號 10%	
國小高年級組	300~500 字	600 字格紙 1 張	寫作內容 40%，結構組織 20% 遣詞造句 20%，錯別字 10% 標點符號 10%	
國小中年級組	300~400 字	600 字格紙 1 張		

十、活動獎項：

第一名/每組一名/獎金 5,000 元及獎狀

第二名/每組一名/獎金 4,000 元及獎狀

第三名/每組一名/獎金 3,000 元及獎狀

第四名/每組一名/獎金 2,500 元及獎狀

第五名/每組一名/獎金 2,000 元及獎狀

第六名/每組一名/獎金 1,500 元及獎狀

優選/佳作/入選/每組若干名(視各組報名人數)獎品及獎狀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

請至『2023 坤泰盃作文比賽』活動官網 kuentai.org.tw/writing2023 填寫資料報名

十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6 日 (四) 截止

十三、成績公佈：得獎名單於 112 年 5 月 31 日 (三) 公告於「活動官網」及「新竹救國團官網」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賽場防疫措施將於 112 年 4 月 17 日 (一) 公告於活動官網及粉絲專頁，敬請配合相關規定
- (二) 賽場位置圖 112 年 4 月 17 日 (一) 於網站公告，『參加證』於比賽前一週郵寄至報名表地址，若未收到，務請以電話查詢
- (三) 參賽者當日不用報到，請依參加證上的賽場教室自由入座
- (四) 進入賽場須攜帶參加證，否則不得參賽
- (五) 限用中文書寫，惟專有名詞或試題有特殊要求者不在此限，務必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、鋼筆或簽字筆書寫，除上列用筆，其餘禁止使用；可使用修正液(帶)、可攜帶透明墊板
- (六) 禁止使用行動通訊裝置(如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等)，通訊裝置均須關機或靜音，不得攜入字典、書籍、稿紙等非比賽用具，否則不予計分
- (七)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競技、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，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
- (八) 其他比賽相關注意事項，請於賽前至官網查看

十五、備註：

- (一) 凡報名參賽者，比賽當日致送參加小禮乙份，本活動恕不受理現場報名
- (二) 獎狀印製有誤或遺失補發，請於得獎名單公告後三個月內提出申請，逾期酌收工本費 100 元
- (三) 所有參賽者作品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，得獎作品亦歸主辦單位保有與運用，均不另付酬。得獎作品刊登於活動官網，並擇優刊登於「新竹青年」期刊
- (四)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補充修訂之
- (五) 活動洽詢專線：03-5153383 轉 32 葉小姐



活動官網